

##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通过电子邮件或书面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3 名，实际出席董事 13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普公先生主持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提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披露的《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提案已经公司 2024 年第六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规定，公司续聘的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经验与能力，具备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聘任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本提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审议通过《关于建设厂坝铅锌矿黑潭沟尾矿库的提案》

根据厂坝铅锌矿生产需要，按照初步设计，公司下属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拟投资 58,523.39 万元（最终以项目决算数据为准）建设厂坝铅锌矿黑潭沟尾矿库，以满足厂坝铅锌矿尾矿排放需求。

本提案已经公司 2024 年第六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披露的《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0 日